

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會議紀錄

壹. 會議名稱：「虎尾潮韌性城鎮水岸縫合規劃設計暨監造」第五次工作會議

貳. 開會時間：112年7月17日(星期一)上午10時30分

參. 地點：本局第一會議室(3樓遠端監控中心)

肆. 主持人：吳局長明華

紀錄：周正工程司育興

伍.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附簽到表)

陸. 主席致詞：(略)

柒. 業務單位報告：(略)

捌. 討論議題及決議：

案由一：北港溪虎尾堤段整體環境營造工程(一期)細部設計之青埔分洪道出口介面確認，提請討論。(請雲林縣政府水利處協助)

決議：

(一) 經巨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確認青埔分洪道於北港溪虎尾堤防用地範圍線出口高程為20.30m，並以1/1000坡降排入北港溪。

另青埔分洪道壓力箱涵及抽水站壓力鋼管非共構。

(二) 青埔分洪道壓力箱涵及抽水站壓力鋼管由用地範圍線至北港溪出口消能池部份(包含箱涵上下游各10公尺施工介面)，考量設計理念一致性，請都市里人規劃設計有限公司納入設計範圍並評估出口消能為同一位置，後續施工監造移由雲林縣政府參辦。

案由二：北港溪虎尾堤段整體環境營造工程(一期)細部設計之水岸縫合設計特色(堤後坡)設計書圖，提請討論。

決議：本次設計圖說未見堤頂及堤後坡詳細設計資料，請都市里人規劃有限公司針對堤頂及堤後坡景觀及美學整體多功能考量納入整體設計，並於細部設計時提送。

玖. 會議結論：

(一) 青埔分洪道壓力箱涵及抽水站壓力鋼管由用地範圍線至北港溪出口消能池部份(包含箱涵上下游各10公尺施工介面)，考量設計理念一致性，請都市里人規劃設計有限公司納入設計範圍並評估出口消能為同一位置，後續施工監造移由雲林縣政府參辦。

- (二) 有關濁幹線增設小型水力電廠，由年發電量收益作為安慶圳礮間場維護費及各設施電費，以確保虎尾潮礮間場及安慶圳景觀區永續維運案，因涉及水利署、雲林縣政府及農田水利署三方合作，後續提報「虎尾潮韌性城鎮水岸縫合推動小組」討論。
- (三) 有關安慶圳位於虎尾潮下游規劃方針，維持都市里人規劃計有限公司競圖規畫方案。
- (四) 「北港溪虎尾堤段整體環境營造工程(一期)」細部設計需包含堤頂及堤後坡景觀及美學整體多功能考量納入整體設計，並請評估中山路水岸縫合跨橋方案，以利整體亮點呈現。

壹拾.散會：是日中午12時50分。